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OSPERITY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嘉進投資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10)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Prosperity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嘉進投資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9月30日（星期二）上午10時30分假座香港金鐘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0樓統一會議中心1號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經修訂）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 2A. 重選劉高原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2B. 重選黃麗堅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已擔任超過九年）；及
- 2C.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之酬金。
3. 續聘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前稱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僅供識別

4. 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經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A. 「動議：

- (a) 在下文(b)段之規限下，謹此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之一切權力，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本公司股份可能上市而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就此目的認可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本公司股份，惟須受限於及根據所有適用法律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經不時修訂之規定；
- (b) 本公司根據上文(a)段之批准而准予購回之本公司股份總面值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之10%，而上述批准亦須受此限制；及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當時直至下列日期（以最早者為準）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及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載授權當日。」

B. 「動議：

- (a) 在下文(c)段之規限下，謹此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之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及作出或授出將會或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之要約、協議及購股權（包括債券、認股權證及可兌換本公司股份之債權證）；
- (b) 上文(a)段之批准須授權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作出或授出將會或可能須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之要約、協議及購股權（包括債券、認股權證及可兌換本公司股份之債權證）；
- (c) 本公司董事根據上文(a)段之批准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不論根據購股權或循其他途徑）及發行之股本總面值，除非(i)配售新股（定義見下文）；(ii)根據本公司不時之公司細則以發行股份代替股息；或(iii)根據本公司當時採納以授出或發行股份或權利之任何購股權計劃或類似安排發行股份，否則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之20%，而上述批准亦須受此限制；及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當時直至下列日期（以最早者為準）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及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載授權當日。

「配售新股」指本公司董事於指定期間，向於指定紀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按彼等當日持有該等股份之比例配售股份（惟本公司董事有權就零碎股權或適用於本公司之香港以外任何地域之法律限制或責任，或任何認可監管機關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定，作出其認為必要或權宜之豁免或其他安排）。」

- C. 「**動議**待召開本大會之通告所載第4A及4B項普通決議案通過後，藉加入相等於本公司根據召開本大會之通告所載第4A項普通決議案授出之授權所購回本公司股本中股份總面值之數額，以謹此擴大根據召開本大會之通告所載第4B項普通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以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惟該等股份之數額不得超過上述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之10%。」

承董事會命
嘉進投資國際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溫達基

香港，2025年9月8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41-47號
聯成大廈401室

附註：

1. 本公司將於2025年9月23日(星期二)至2025年9月30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所有已正式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5年9月22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記錄日期為2025年9月30日(星期二)。於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2.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2025年9月28日(星期日)上午10時30分(香港時間)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4.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所有在本通告提呈的決議案所有表決均以投票方式進行。
5. 倘於會議當日上午9時正或以後任何時間，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公佈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極端情況」生效，則大會將會自動延期。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prosperityinvestment.hk)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通知股東重新安排的大會舉行日期、時間及地點。

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時，大會如期舉行。股東應該根據自身因素決定是否親臨參加會議。
6. 倘股東就參與大會需使用任何特別設施或需要特別安排，請於2025年9月23日(星期二)或之前致電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電話：+852 2980 1333)。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劉高原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念叔先生、呂兆泉先生、黃麗堅女士及葉國光先生組成。